

**安徽合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国家环境保护水污染控制工程技术（浙江）中心签署战略
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签署协议情况概述

2018年10月18日，安徽合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矿股份”、“公司”或“甲方”）与国家环境保护水污染控制工程技术（浙江）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乙方”）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中心成立于2004年10月9日，由浙江省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承担建设运营。该中心核心技术主要包括：化工废水稳定达标处理、污水脱氮除磷、高含盐难降解有机废水处理、膜法中水回用、流域治理以及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等，主要核心技术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并已实现工程化应用和推广。

目前，该中心在毗邻浙江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建成了3000m²的集分析测试、应用基础研究和中试试验于一体的大型综合性研发基地，配备了大气监测分析系统、气质联用仪、原子吸收光谱仪等先进的分析测试仪器和试验设备，并建成了环境工程菌种开发与规模化扩培平台、环境功能材料制备平台等。

近年来，该中心承担国家级和省级各类纵向科研项目60余项，如：《浙江省太湖流域水质目标管理技术示范》、《苕溪流域农业面源

污染控制技术集成与管理模式》和《平原河网地区污染源深度削减成套技术与综合示范课题》等，已获得科技成果 11 项，授权发明专利 2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9 项，部分专利技术已应用于化工、印染等工业行业废水处理工程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双方为推动流域污染治理技术难题联合攻关、人才培养和环保技术成果转化，推进水污染治理工程项目实施，依托双方在各自领域的优势，本着优势互补、平等互利和长期合作的原则，双方达成以下协议内容：

- 1、甲方依托乙方环保领域科研品牌资源和实验场地，成立“流域水环境治理工程研究中心”。
- 2、甲方可将相关试验仪器及设备安放在乙方研发场地进行研究与试验，乙方为甲方提供日常分析检测服务以及合作研究工程领域需解决的环保技术难题。
- 3、甲方依托实际市场和具体项目，对遇到的实际技术问题，优先与乙方进行合作和交流。
- 4、甲方依托实际工程，对前期方案制定阶段涉及到的水质分析等试验内容，乙方优先进行参与和跟进。
- 5、甲方将充分利用其高度的市场性，协助乙方做好技术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应用工作。
- 6、乙方为甲方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提供有针对性的技术研发协助工作，并充分考虑技术的有效性、稳定性以及投资、运行和管理等方面的成本，并协助甲方做好新技术、新工艺的前瞻性研究。
- 7、双方可联合申报国家和省级各类环保科研项目，项目申报事宜根据项目申报情况另行协商。

四、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实现双方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布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增长产生积极作用。

五、风险提示

本次战略合作协议仅为战略合作的框架性协议，具体合作事宜将在双方后续签署的合作合同中进一步明确。公司将视具体合作时间、内容等情况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履行相应的决策、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国家环境保护水污染控制工程技术（浙江）中心与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安徽合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2日